

第一類 支持二次臨時會排審礦業法與民間修法方向 (57)

黨團意見

時代力量黨團、親民黨黨團

委員意見

民進黨 (35)	高志鵬	林淑芬	尤美女	蘇治芬	管碧玲	許智傑
	吳玉琴	蔡培慧	陳亭妃	陳曼麗	王定宇	陳其邁
	陳瑩	蔡易餘	邱志偉	周春米	蔡適應	劉世芳
	蘇巧慧	江永昌	吳焜裕	羅致政	陳素月	洪宗熠
	黃偉哲	楊曜	劉建國	黃國書	林俊憲	姚文智
	黃秀芳	余宛如	段宜康	吳思瑤	谷辣斯·尤達卡 Kolas·Yotaka	
國民黨 (14)	鄭天財 Sra·Kacaw		廖國棟 Sufin·Siluko		陳學聖	許毓仁
	蔣萬安	顏寬恆	李彥秀	林為洲	吳志揚	呂玉玲
	徐志榮	江啟臣	柯志恩	盧秀燕		
時代力量 (5)	高潞·以用·巴戀刺 Kawlo·Iyun·Pacidal		黃國昌	徐永明	林昶佐	洪慈庸
親民黨 (3)	李鴻鈞	陳怡潔	周陳秀霞			

第二之一類 支持二次臨時會排審，但對修法方向有意見 (4)

民進黨 (2)	趙天麟	支持臨時會加審礦業法，但修法方向與黨團一致
	蕭美琴	支持臨時會加審礦業法，但已提出修法版本。
國民黨 (2)	孔文吉	支持臨時會排審，但修法方向希望能兼顧經濟和環境
	王惠美	支持臨時會排審，但修法細節尚有疑慮

第二之二類 支持民間修法方向、但對臨時會排審有所保留 (7)

民進黨 (4)	張宏陸	本人支持修法方向，唯須尊重經濟委員會議程安排
	吳秉叡	支持修法方向，排入臨時會同黨團意見
	蘇震清	支持民間修法方向，但希望在正式會期做完善的處理
	鄭運鵬	支持修法方向，臨時會尊重經濟委員會決定
國民黨 (3)	陳宜民	原則同意上述修法方向，惟反對於臨時會排審。祈本案於經濟委員會常會期間處理。立法院臨時會淪為常態，有違我國之憲政體制及長遠發展！
	林麗蟬	支持修法方向，排入臨時會與否同黨團意見
	許淑華	支持修法方向，但希望正式會期再排審

第三類 委員有特殊意見 (2)

民進黨	李麗芬	1. 支持礦業法修正，但臨時會議程安排尊重各黨先前共識 2. 支持礦業法修法列入下會期優先法案 3. 支持修法後，未實施環評的所有礦場補辦環評
國民黨	陳超明	支持修法方向，但修法細節方向仍需要更進一步研議

第四類 和黨團意見一致 (15)

民進黨 (11)	陳歐珀	鄭寶清	林靜儀	賴瑞隆	莊瑞雄
	張廖萬堅	施義芳	郭正亮	林岱樺	劉擢豪
	陳明文				
國民黨 (4)	張麗善	蔣乃辛	楊鎮浚	賴士葆	

第五類 未能回應 (27)

黨團意見

民進黨黨團、國民黨黨團

委員意見

民進黨 (14)	柯建銘	黨團幹部，不便表態			
	葉宜津	黨團幹部，不便表態			
	李俊俤	黨團幹部，不便表態			
	邱議瑩	出國中，無法及時回應			
	李昆澤	鍾佳濱	吳琪銘	鍾孔炤	何欣純
	陳賴素美	王榮璋	黃國書	邱泰源	呂孫綾
國民黨 (11)	王金平	不反對，希望大家能一起討論，從以前到現在均無簽署習慣			
	費鴻泰	委員在考慮中			
	簡東明 Uliw · Qaljupayare	被停權，不適合回覆			
	林德福	徐榛蔚	王育敏	曾銘宗	羅明才
	陳雪生	黃昭順	馬文君		
無黨團 結聯盟	高金素梅	不想透過基金會表態			
無黨籍	趙正宇				

*備註：院長和副院長為保障議事中立不便回應。